



United Nations
Educational, Scientific and
Cultural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éducation,
la science et la 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Educación,
la Ciencia y la Cultura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по
вопросам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науки и культуры

منظمة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للتربية والعلم والثقافة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非物质文化遗产

1.EXT.GA

限量分发

ITH/06/1.EXT.GA/CONF.203/5

巴黎，2006年9月28日

原件：英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缔约国大会

第一届特别会议

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第 XI 会议厅

2006年11月9日

临时议程项目 5： 一次性选拔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的任期限于两年的十二位国家委员

需做出的决定：第 4 段

1. 根据《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以下简称《公约》)第 6.3 条及其第 1.GA 5B 号决议,大会将一次性选拔政府间委员会的十二位国家委员,其任期为两年。这次选拔将在 2006 年 11 月 9 日增选六位委员会委员之后进行。这样便可以使大会能够从 2008 年 6 月起根据《公约》第 6.4 条每两年更换委员会的一半委员。

2. 大会一方面可以决定不经任何其它审议地一次性挑选这十二位委员和通过下面第 4 段中提交的第 1.EXT.GA 5 号决议草案的方案 A。

3. 大会另一方面可以希望考虑委员会中的国家委员的地理分布问题和通过第 1.EXT.GA 5 号决议草案的方案 B。在此情况下,一次性选拔可以采取六个选举小组中的每个小组一次性选拔两位国家委员的办法进行。

4. 大会可能打算通过:

方案 A:

第 1.EXT.GA 5 号决议草案

大会,

1. 审议了第 ITH/06/1.EXT.GA/CONF.203/5 号文件,

2. 忆及《公约》第 6.3 条及其第 1.GA 5B 号决议,

3. 决定一次性挑选政府间委员会的十二位国家委员,任期限制为两年。

或

方案 B

第 1.EXT.GA 5 号决议草案

大会，

1. 审议了第 ITH/06/1.EXT.GA/CONF.203/5 号文件，
2. 忆及《公约》第 6.3 条及其第 1.GA 5B 号决议，
3. 决定根据其地理分布情况一次性挑选政府间委员会的十二位国家委员，
任期限制为两年。